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京能置业董审字（2018）001 号文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2 月 27 日召开，符合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经审计委员会委员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通过了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挂牌转让京能天阶（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31%股权的议案。

同意本公司采取挂牌形式在北京产权交易所转让京能天阶（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31%股权，挂牌转让价格以不低于经北京市国资委核准的资产评估结果为基准（评估基准日为 2017 年 8 月 31 日，该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95,514.40 万元，评估值为 116,257.21 万元。评估报告尚需北京市国资委核准），本公司所持 31%股权的挂牌转让价格为不低于经北京市国资委核准的京能天阶（北京）投资有限公司净资产的 31%，转让价格以北京产权交易所最终交易价格为准；同意本公司放弃京能天阶（北京）投资有限公司其他股东转让股权时的优先受让权。

特此决议。

（页无正文，为京能置业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

朱莲美

陈行

韩雪松

2018 年 2 月 27 日